

招标公告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现对“萍乡市城南公交站场项目预拌砂浆采购”进行采购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萍乡市城南公交站场项目

二、招标人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招标编号

HM-CG-SJ-2023-WZ-011

四、招标内容

1. 项目地点：安源区安源镇樟树下 G319 国道旁
2. 招标范围：萍乡市城南公交站场项目预拌砂浆采购。
3. 图纸情况：施工图纸已完备。
4.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踏勘，各投标人可于开标前自行踏勘现场，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涉及的现场资料。
5. 项目规模：暂估合同金额 25 万元（以实际发生结算金额为准）
6.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 1 标段，选择 1 个中标人
7. 计划工期：供应时间 120 日历天（暂定）。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在评标阶段的资格审查中必须全部满足：

1. 基本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信誉证明：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

2. 特殊资格要求:

- (1) 具有预拌砂浆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证书

六、招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市场化)

七、通知方式

招标人在江西智慧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由满足条件的投标单位自行报名。投标单位报名时需上传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2023年6月2日9:00至2023年6月8日12:00, 至江西智慧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获取 (网址: <http://ztb.jxzhhm.com>)。

九、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 (¥: 5000 元), 保证金形式: 银行转账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以下账户递交投标保证金, 以转账方式从投标人账户转出, 银行转账凭证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其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3年6月8日12:00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有效),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查证到账的, 其投标无效。

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名: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账号: 7999 0017 9600 077

开 户 银行: 江西银行萍乡支行营业部

2. 汇款或转账时, 投标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萍乡市城南公交站场项目预拌砂浆采购投标保证金”字样 (可简写备注)。因投标人未备注或错误备注招标编号而导致不能及时查验保证金是否到账的责任,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最迟将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日内退还 (无息返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待第一次进度款支付时一并退回 (无息返还)。

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以提供虚假资料等弄虚作假方式投标并查证属实的, 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5. 中标后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视为放弃中标，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6.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放弃中标或不履行合同约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十、投标文件递交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未按照要求密封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投标人入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且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方可进场、电子身份证不作为身份证明文件）

2.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3.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唯依大厦五楼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唯依大厦五楼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8146613827 电子邮箱：329791621@qq.com

十二、招标监督机构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99-6769988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采购部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799-6669187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纪检室

联系人：胡女士

招标人：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